

# 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文件

浙银监复〔2016〕425号

## 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批复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公开发行2016年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债券的请示》（华租报〔2016〕118号）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的金融债券。

二、你公司应严格遵守金融债券发行管理的有关规定发行和管理金融债券。

三、你公司应按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绿色信贷指引的

通知》（银监发〔2012〕4号）、《中国银监会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能效信贷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15〕2号）有关要求，将发行金融债券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绿色租赁项目。

四、你公司应于金融债券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将有关发行情况向我局书面报告。



---

抄 送：银监会非银部。  
内部发送：局长室，办公室，非银外资处，统信处。

---

联 系 人：屠海波                      电话：(0571)87189037                      （共印 2 份）  
打      印：徐佳羽                      校对：非银外资处                      屠海波      吴吟秋

---

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办公室

2016年12月2日印发